

镇坪县 2023 年巴山区域历史遗留矿山生态 修复竣工测量

技术服务合同

项 目 名 称：镇坪县 2023 年巴山区域历史遗留矿山生态
修复竣工测量

甲方（委托方）： 镇坪县自然资源局

乙方（受托方）： 陕西瑞图天绘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5 年 6 月

甲方（委托方）：镇坪县自然资源局

乙方（受托方）：陕西瑞图天绘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镇坪县 2023 年巴山区域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竣工测量。

2. 工作内容：根据项目设计、变更文件，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完成镇坪县 2023 年巴山区域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竣工测量。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 合同总价款（含税）：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伍仟贰佰伍拾陆元整（小写：¥215256.00 元）。

2. 付款方式：乙方提交最终成果并通过甲方验收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即：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伍仟贰佰伍拾陆元整（小写：¥215256.00 元）。

第三条、竣工测量工作依据的主要基础资料

1. 项目勘察、设计及变更资料（含相关图纸及矢量数据）；
2. 业主、施工和监理有关资料；
3. 项目有关批复及批准文件；
4. 其它有关资料。

第四条、竣工测量成果要求

1. 项目竣工测量报告。
2. 相关图纸、附件。
3. 上述成果电子文件。

4. 相关纸质及电子文件成果要求一式 2 份。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一) 甲方权利

1. 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2. 甲方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 当甲方认定乙方专业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二) 甲方的义务

甲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资料，且甲方应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如因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完整、有误造成损失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一) 乙方的权利

1.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要求明确；
2.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到项目现场调研的权利。

(二) 乙方的义务

1.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向甲方提供与本合同约定服务；
2. 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第七条、违约责任

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甲方迟延付款的，每延误一天，应向乙方支付应

付款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甲方具有其他违约情形的，应当赔偿乙方因违约而遭受的经济损失。

2. 乙方未能按照约定时间提交工作成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向甲方进行赔偿。

3. 乙方提供的成果不符合约定标准，应按照验收意见进行修改和完善，确保达到约定标准和要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进行赔偿。

4. 甲方未向乙方提供约定的资料、工作条件或因甲方其他过错导致工作中止等，时间顺延，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委托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归属及保密

1. 本委托服务成果归乙方所有。甲方应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擅自对本项目有关的资料、文件进行修改、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出借，不得投稿、发表或以任何方式为第三方所知悉，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2. 双方均应保护工作过程中知悉的对方的技术信息、资料及其他商业秘密，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3. 成果属于国家秘密的，适用国家保密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第九条、知识产权

1. 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任何资料；

2. 本合同的所有研究成果及知识产权属甲方拥有，乙方欲公开发表时须征得甲方的书面认可。

第十条、不可抗力

1.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立即将不能履行本合同的事实书面通知对方，并出具相应证明文件；

2. 本合同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及其持续期间内将中止履行, 本合同执行时间可根据中止的时间相应顺延, 双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不可抗力消除后, 双方应就合同的履行及后续问题进行协商。若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本合同中止履行超过 60 个工作日, 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3. 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 不能免除责任。

第十一条、其他

1.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单位盖章后正式生效;
2. 本合同待全部成果提交、付清全部经费后自行终止;
3. 本合同一式 肆 份, 甲乙双方各持 贰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在互让、互谅的基础上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双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盖章): 镇坪县自然资源局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经办人: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乙方名称(盖章): 陕西瑞图天绘地理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地 址: 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世纪大道白
马河路清渭公馆11号楼一单元903室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经办人: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
阳人民中路支行

帐 号: 2604020209200244914

成交通知书

陕西瑞图天绘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陕西宏固永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镇坪县自然资源局的委托，于 2025 年 06 月 26 日 11 时 00 分在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05 第四开标室（安康市汉滨区香溪路 8 号）对《镇坪县 2023 年巴山区域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竣工测量技术服务项目》组织了竞争性磋商会议。依据评审结果，最终确定贵公司为成交单位。

项目名称：镇坪县 2023 年巴山区域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竣工测量技术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GYACG-2025016

成交内容：镇坪县 2023 年巴山区域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竣工测量技术服务项目。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成交金额：贰拾壹万伍仟贰佰伍拾陆元整（¥：215256.00 元）

请贵公司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照法律有关规定，与采购人签定相关合同，并履行报价文件中的各项承诺。

特此通知



特别提示：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业务咨询电话：0915-8823223）